



目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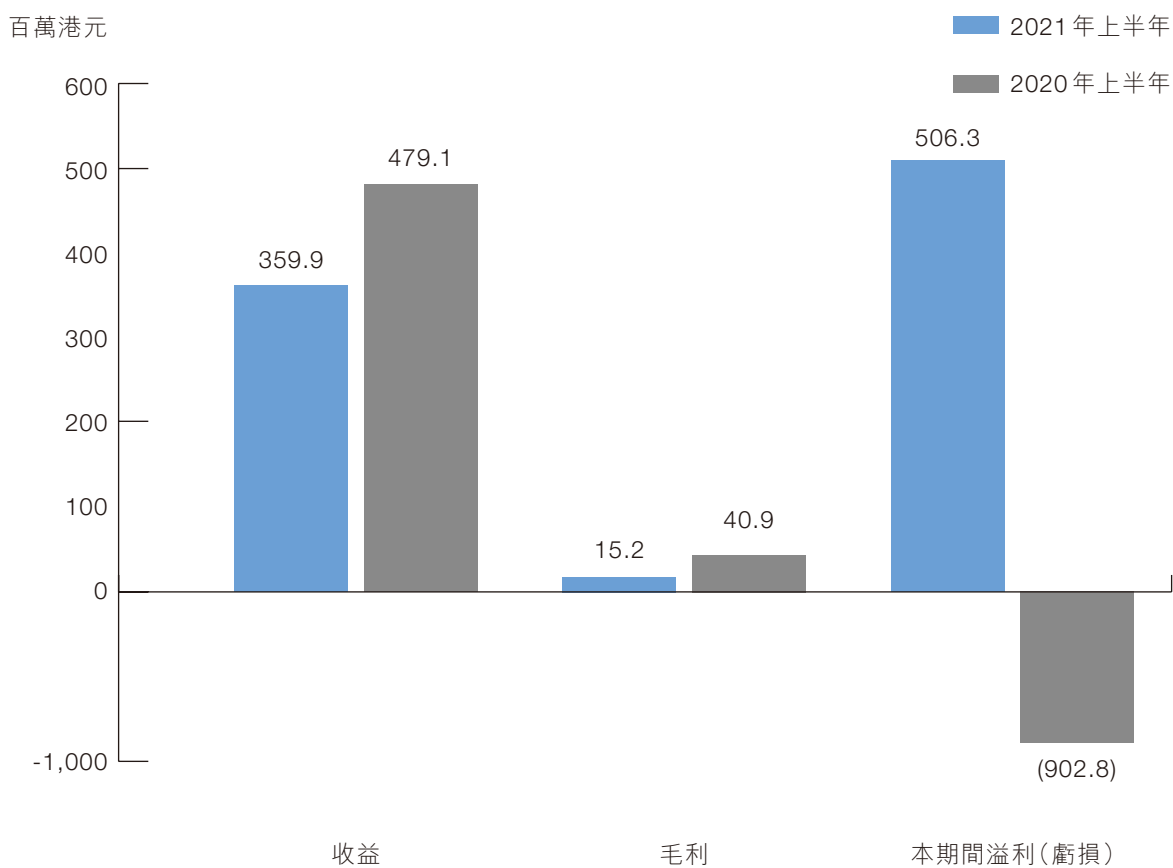
財務概要	2
公司資料	3
致股東簡報	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7
其他資料的披露	18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27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28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30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31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3



財務概要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變動%
	2021年 (未經審核)	2020年 (未經審核)	
收益(百萬港元)	359.9	479.1	(24.9)
毛利(百萬港元)	15.2	40.9	(62.8)
除稅前溢利(虧損)(百萬港元)	506.3	(902.8)	不適用
本期間溢利(虧損)(百萬港元)	506.3	(902.8)	不適用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港仙)	5.7	(10.5)	不適用
每股攤薄盈利(虧損)(港仙)	3.9	(10.5)	不適用
每股中期股息(港仙)	無	無	不適用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張子華先生(代理主席)
劉樹航先生

非執行董事

高東升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洪霞女士
伍國邦先生
楊潔林先生

公司秘書

陳昇輝先生 · ACG, ACS, HKICPA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總辦事處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九龍
紅磡
紅鸞道18號
祥祺中心A座
10樓1002室

核數師

中審眾環(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香港
灣仔
港灣道18號
中環廣場
42樓

香港法律的法律顧問

趙不渝馬國強律師事務所
香港
中環
康樂廣場1號
怡和大廈
40樓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花園道1號
中銀大廈

中國農業銀行
中華人民共和國
吉林省長春市
南關區
北安路6號

中國建設銀行
中華人民共和國
吉林省長春市
西安大路810號

中國進出口銀行吉林省分行
中華人民共和國
吉林省長春市
朝陽區人民大街3299號
長春宏匯國際廣場19-21層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Maples Fund Services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PO Box 1093, Boundary Hall
Grand Cayman KY1-1102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54樓

網址

www.globalbiochem.com

股份代號

00809



致各位股東：

於回顧期內，隨著新冠疫苗接種愈趨普及，全球各國都在積極為恢復經濟正常運轉作出準備。中國內地於中央政府的嚴謹防疫措施下，大部份產業逐步恢復正常運作。中國整體經濟增長相較其他發達國家尤為突出。根據中國國家統計局的資料，2021年上半年中國國內生產總值(GDP)同比增長達12.7%。然而，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的變異病毒株的出現並在多個國家和地區擴散，使商業活動受到不同程度干擾，環球經濟仍然受到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的困擾，在現今經濟全球化的影響下，中國經濟的復甦速度亦難免受到一定程度的影響。

經營環境仍然籠罩著不明朗因素，加上於2021年上半年的玉米價格持續高企，上漲幅度更超過本集團上、下游產品價格的漲幅。故本集團於回顧期內仍然繼續暫停其大部分的生產營運，以減少經營現金流出及保障其財務資源。於回顧期內，本集團專注從根本解決本集團沉重的債務問題，尋求透過改善整體財政狀況，讓本集團業務發展重回正常的軌道。於今年首季，我們於債務重組計劃方面取得了突破，同時地方政府徵收位於長春市綠園區部分土地的補償金亦於回顧期內收取，使本集團上半年度業績得以大幅改善，並錄得超過500,000,000港元純利。

業務回顧

本集團管理團隊深切瞭解到沉重的債務負擔窒礙業務的健康復甦，而每年的龐大利息支出讓原已緊絀的現金流更見緊張。在管理團隊堅定不懈的努力下，本集團終於在今年首季成功完成首階段的債務重組。

去年二月，本集團其中一家債權銀行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吉林省分行向中國信達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吉林省分公司(「中國信達」)轉讓了本集團、本公司附屬公司大成糖業控股有限公司(「大成糖業」，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大成糖業集團」)與長春大金倉玉米收儲有限公司(「大金倉」)未償還貸款(「中國銀行轉讓貸款」)的所有權利及利益。繼中國信達於2021年1月將中國銀行轉讓貸款轉讓予長春潤德投資集團有限公司(「長春潤德」)後，於2021年3月，本集團、大成糖業集團及大金倉各自與長春潤德訂立了回購協議，購回彼等各自於中國銀行轉讓貸款中的部份。上述回購協議已於本年3月底完成，而本集團及大成糖業集團於財務擔保合約下就大金倉的債務作為擔保人的所有義務亦已被解除。本集團正與中國信達就本集團另外兩家債權銀行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吉林省分行和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吉林省分行的轉讓貸款事宜進行磋商，期望本集團能藉此擺脫沉重的利息負擔，為本集團將來逐步恢復生產奠下基礎。

致股東簡報

本公司間接附屬公司長春帝豪食品發展有限公司(「帝豪食品」)於去年9月與地方政府就徵收帝豪食品位於長春市綠園區的物業訂立補償協議。帝豪食品於此次徵地應獲取合共約人民幣443,000,000元的補償金已於2021年3月底全數收取。徵地補償金有助舒緩本集團於停產期間的資金壓力。

於2021年上半年，國內玉米需求龐大，加上美國飼料及生物能源對玉米的需求，使國際及國內玉米價格居高不下。然而，上游玉米提煉產品及下游賴氨酸產品價格的升幅不足彌補原材料成本的增幅。整體而言，上、下游設施的營運短期內難以圖利。

隨著中國疫情逐漸受控，養殖業於2020年第二季度末開始復甦，生豬數量亦有所增加，致使飼料需求大增，帶動賴氨酸價格亦有所提升。然而由於非洲豬瘟於2021年首季仍在國內若干地區肆虐，豬農加快出售豬隻，屠宰數量亦有所增加，拉低了市場對飼料的需求，導致賴氨酸市場復甦放緩。

本集團考慮到恢復生產將耗用大量資金及基於現行市況，本集團大部份生產設施於回顧期內繼續維持停產狀態，以盡量減低現金流出。由於可供銷售的存貨量減少，導致回顧期內的收益同比有所下調。

未來展望

隨著新型冠狀病毒肺炎變種病毒株的出現，多個地區疫情復趨嚴峻，中國內地亦於個別地區出現變種病毒株。未來一段時間各行業可能需要適應疫情持續所帶來的變化，同時，維持業務的有序運行。

本集團將繼續密切注視宏觀經濟的發展，與及本集團各產品線的市場形勢。從目前玉米價格走勢與及養殖業的復甦步伐判斷，本集團於下半年仍然面對一定的挑戰。

面對諸多不明朗因素，本集團將更為審慎地運用資金資源和致力加強現金流。我們同時會不時檢視市場的形勢變化，以判斷於合適的時機局部復產。

於下半年，本集團的管理團隊將繼續致力推進第二階段的債務重組計劃，以及加快本集團於長春市綠園區土地及物業的徵收。希望透過徵地所得的補償金加強本集團的財政資源，以應付債務重組計劃及未來局部復產所需資金。

於過去兩年，本公司通過認購股份引入新的投資者，擴闊了其股東基礎。我們將繼續與潛在投資者及行業參與者進行接觸，探討不同形式的合作，以進一步充實本集團的資本和擴闊業務佈局。

致股東簡報



本人對本集團的團隊一直以來緊守崗位，克盡本份，表示由衷感激。期望於下半年我們能繼續努力克服重重挑戰，以實現業務穩健復甦，我在此希望本公司同寅、各位股東、業務夥伴和債權銀行繼續對本集團的支持，攜手創出新的篇章。

代理主席
張子華

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七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大成生化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生產及銷售玉米提煉產品、氨基酸、玉米甜味劑及生物化工醇。上游玉米提煉廠提供原材料，將玉米顆粒轉化成玉米澱粉、蛋白粉、纖維及玉米油；玉米澱粉再透過一系列生化及／或化學程序進一步提煉加工成一系列高增值下游產品。

業務回顧

本集團產品的售價受到原材料(主要為玉米顆粒及玉米澱粉)價格、市場上該等產品及各自替代品的供需情況以及產品的不同規格影響。

於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期間」)，本集團的經營環境仍面臨挑戰。新型冠狀病毒肺炎(「**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繼續對全球經濟造成壓力。然而，隨著各國於本期間開始實行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苗接種計劃，大部分國家的感染病例已較高峰期有所下降。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及美國(「**美國**」)等主要經濟體亦出現經濟復甦跡象。與其他國家相比，中國的復甦步伐尤為顯著。中國的國內生產總值於2021年第二季度按年比增長7.9%，該增長是由零售銷售及工業生產復甦所推動。儘管如此，大宗商品價格持續攀升，加上生產商為保持競爭力而避免提高價格，使眾多企業的利潤率大幅縮減。另一方面，出行限制及其他新型冠狀病毒肺炎預防措施持續影響若干行業(如酒店業及航空業等)，導致各行業的復甦步伐參差不齊。儘管中國經濟正處於復甦軌道，但製造業的投資及就業率尚未恢復到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爆發前的水平。本集團的經營環境於本期間依然嚴峻。

因此，本集團已繼續暫停哈爾濱、德惠、興隆山及錦州廠區的生產營運，以減少經營現金流出及確保財務資源充足，直至市場情況改善。有關上述暫停營運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9月24日、2019年12月16日、2020年2月10日及2020年5月29日的公告(合稱「**暫停營運公告**」)。



就玉米供應而言，根據2021年7月美國農業部的估計，2021/22年度全球玉米產量估計為1,194,800,000公噸（「公噸」）（2020/21年度：1,133,900,000公噸）。中國需求旺盛，加上美國飼料及生物乙醇行業的玉米消耗量增加，使國際玉米價格於本期間內維持高位。國際玉米價格曾在2021年5月創下2012年以來的最高位773美仙。於2021年6月30日，國際玉米價格自2020年年底的每蒲式耳484美仙（相當於每公噸人民幣1,231元）大幅上漲至每蒲式耳720美仙（相當於每公噸人民幣1,831元）。於中國，估計2021/22年度玉米收成產出約271,800,000公噸（2020/21年度：約260,700,000公噸）玉米，而2021年的消耗量估計為293,700,000公噸（2020年：289,200,000公噸）。本期間的消耗量增加主要是由於生豬產量復甦所致。預計2021年中國的玉米缺口約達22,000,000公噸。為彌補供需缺口，中國於本期間內不斷進口玉米。根據中國海關總署的數據，中國於2021年首五個月所進口的玉米約達15,900,000公噸。預期中國2021年的玉米進口量將達26,000,000公噸（2020年：11,300,000公噸）。儘管如此，本期間國內玉米價格仍持續上漲，於2021年6月底更達每公噸人民幣2,790元（2020年6月底：每公噸人民幣2,158元）的水平。然而，下游用戶市場的復甦步伐一直滯後於玉米成本的上漲。此外，2021年首季在中國多個生豬產區爆發的非洲豬瘟（「非洲豬瘟」）引致豬隻屠宰量增加，而使飼料市場復甦緩慢。致使本集團於本期間恢復上游玉米提煉的生產業務在商業上並不可行，故本集團於本期間繼續暫停其所有上游營運。因此，本集團的上游業務於本期間的表現受到不利影響。本集團將繼續監察市場狀況，並審慎決定本集團的業務策略，優化本集團生產設施的營運，在維持相對穩健的現金流與保持其市場佔有率中取得平衡。

於本期間，雖然中國多個生豬產區爆發了非洲豬瘟，但無阻生豬生產的復甦。於2021年6月底，中國生豬存欄量已達439,000,000頭，為2017年年底生豬數量的99.4%。於本期間，中國賴氨酸價格有所增長，並介乎於每公噸人民幣9,200元至人民幣13,000元（2020年：每公噸人民幣6,500元至人民幣7,500元）之間。然而，隨著對非洲豬瘟擴散的擔憂加劇，生豬生產商急於向市場出售豬隻，導致豬肉價格下跌。玉米成本持續上漲，豬肉價格低迷，加上豬隻屠宰量增加，導致賴氨酸市場復甦放緩。由於本集團自2019年8月起已暫停氨基酸的生產營運，因此本期間僅錄得極低的銷售額。為支持低迷的養豬業，中國政府已於2021年7月宣佈將購買13,000公噸冷凍豬肉作為國家儲備。預期此舉將有利於穩定豬肉市場，提振飼料產品的需求。本集團將繼續觀察市場狀況並優化營運，利用研發能力提升營運效率，開發其他與現有產品組合互補的氨基酸產品，為客戶提供更好的服務。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就食糖市場而言，2020/21年度全球糖產量為179,000,000公噸(2019/20年度：166,200,000公噸)。雖然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對食糖消費有一定影響，業內估計顯示2020/21年度食糖的需求仍有所增長，並出現3,100,000公噸的食糖缺口。因此，國際糖價於2021年6月底上漲至每磅17.63美仙(相當於每公噸人民幣2,517元)(2020年6月底：每磅11.84美仙，相當於每公噸人民幣1,853元)。於中國，國內2020/21年度收成季節的糖產量達10,700,000公噸(2019/20年度：10,400,000公噸)，而消耗量仍維持於約15,200,000公噸。因此，國內糖價於2021年6月底上升至每公噸人民幣5,690元(2020年6月底：每公噸人民幣5,573元)。然而，由於疫情期間採取新型冠狀病毒肺炎預防措施導致消費模式發生變化，人們減少外出就餐的次數。餐飲及相關行業的復甦步伐緩慢，對甜味劑市場的需求復甦構成壓力。此外，玉米成本持續上漲進一步擠壓本集團下游甜味劑產品的利潤空間。因此，本集團於本期間繼續暫停錦州及興隆山廠區的下游甜味劑生產設施的營運，將資源向營運效率較高的上海生產廠區整合。本集團將繼續運用其研發能力改善營運效率以降低成本，同時開發更符合市場需求的產品以應對市場變化。

本期間，本集團生物化工醇業務的經營環境仍充滿挑戰。本集團的研發團隊正積極探尋重組產品組合的可能性，以加入高增值產品應對市場需求變化。在重啟生物化工醇業務之前，本集團將繼續觀察市場並採取審慎態度。

預期2021年全年國內玉米價格將維持高位，本集團於2021年下半年的經營環境將繼續充滿挑戰。除此之外，由於新型冠狀病毒出現變異毒株，預期疫情將繼續影響全球經濟。短期而言，企業將不得不在疫情持續存在的情況下尋找生存之道。本集團將繼續密切留意市場狀況以及本集團的財務狀況，並評估各業務分部的可行性，以判斷在實際可行情況下盡快恢復本集團各附屬公司營運的最佳時機。長遠而言，本集團將繼續透過其品牌致力提供優質客戶服務並堅持以客為本，了解客戶不斷變化的需求及對產品的要求，以鞏固其市場地位，並持續投入研發以進一步改善成本效益及產品組合；同時優化使用率提高營運效能以應對市場變化。就本集團的財務狀況而言，本集團將利用引進及加入具國有企業背景、財力雄厚的股東所產生的協同效應，努力落實債務重組計劃，以大幅改善本集團的財務狀況。



財務表現

於本期間，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對下游用戶市場的持續影響以及中國玉米價格高企，使本集團玉米提煉產品的利潤率收窄。此外，經營環境長期充滿挑戰，繼續致使本集團的經營現金流緊張。因此，本集團於本期間繼續暫停其大部分生產設施的營運，以將財務風險降至最低，並在經濟不明朗期間保障財政資源。暫停營運導致本期間銷量大幅下降約49.8%。本集團於本期間的綜合收益及毛利分別大幅減少約24.9%及62.8%至分別約359,900,000港元(2020年：479,100,000港元)及15,200,000港元(2020年：40,900,000港元)。於本期間，生豬生產回暖帶動玉米顆粒及玉米提煉產品需求上升，使其價格上升。然而，玉米提煉產品售價的漲幅並未趕上玉米成本的漲幅。因此，本集團的毛利率下降4.3個百分點至4.2%(2020年：8.5%)。

由於本公司及大成糖業控股有限公司(「大成糖業」，連同其附屬公司合稱「大成糖業集團」)若干附屬公司與長春潤德投資集團有限公司(「長春潤德」)所訂立日期為2021年3月26日的回購協議(各自及統稱為「回購協議」)，以及長春大金倉玉米收儲有限公司(「大金倉」)與長春潤德所訂立日期為2021年3月26日的回購協議已於2021年3月31日完成，本集團(包括大成糖業集團)確認約1,325,000,000港元的一次性債務重組收益，當中包括本集團(包括大成糖業集團)所付代價與其欠付長春潤德的債務金額之差額，以及撥回與本集團及大成糖業集團若干附屬公司根據財務擔保合約(「財務擔保合約」)就未償還本金總值為人民幣2,490,000,000元的大金倉債務連同其未償還利息所授出的財務擔保相關的應計擔保利息。本集團於本期間錄得純利約506,300,000港元(2020年：淨虧損：902,800,000港元)及EBITDA(即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約1,108,000,000港元(2020年：LBITDA(即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虧損)：317,600,000港元)。為進一步改善本集團的財務表現，本集團管理層將繼續專注於以下方面：1) 加快徵收本集團及大成糖業集團所擁有，位於中國長春市綠園區的土地及樓宇(「相關物業」)的其餘部分，以加強經營現金流；2) 積極與銀行／債權人協商以推進債務重組計劃，以降低本集團的負債水平；3) 密切監察市場變化，精簡生產過程，尋求局部復產的機會，以改善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提升經營效率；及4) 引入潛在投資者以進一步加強本集團營運資金及財務狀況。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上游產品

(銷售額：800,000 港元(2020年：239,600,000 港元))
(毛利：100,000 港元(2020年：15,300,000 港元))

於本期間，本集團上游業務暫停營運，導致銷量大幅下降。因此，本集團上游業務的收益下降約99.7%至約800,000 港元(2020年：239,600,000 港元)。由於大部分存貨已於2020年全部售出，故本期間玉米澱粉並無錄得銷售收益(2020年：181,500,000 港元)。同時，由於其他玉米提煉產品的銷量下降約99.3%至約200公噸(2020年：29,000公噸)，銷售其他玉米提煉產品的收益大幅減少至約800,000 港元(2020年：58,100,000 港元)。於本期間，玉米澱粉並無錄得內部消耗量(2020年：8,000公噸)。

因此，本集團上游產品錄得甚少毛利，約為100,000 港元(2020年：15,300,000 港元)，毛利率則約為12.5%(2020年：6.4%)。

氨基酸

(銷售額：1,100,000 港元(2020年：9,300,000 港元))
(毛利：少於100,000 港元(2020年：毛虧：200,000 港元))

氨基酸分部包括賴氨酸、蛋白賴氨酸及蘇氨酸產品。於本期間，本集團繼續暫停其氨基酸業務營運，以盡量減少本集團的現金流壓力。由於大部分存貨已於本期間前耗用，故氨基酸分部錄得的銷量甚少。因此，氨基酸分部於本期間的收入約為1,100,000 港元(2020年：9,300,000 港元)，銷量則約為100公噸(2020年：2,000公噸)。然而，隨著生豬生產回暖，賴氨酸價格於本期間有所上升，氨基酸分部仍錄得極少的毛利，不足100,000 港元(2020年：毛虧：200,000 港元)，毛利率則少於3.4%(2020年：毛虧率：2.2%)。雖然預計2021年下半年中國豬肉產量將在政府支持下逐步回升，但由於估計2021年全年玉米價格仍將維持在高位，且對非洲豬瘟爆發的不確定性持續，本集團將繼續密切監察市場狀況的發展以及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在實際可行情況下盡快恢復氨基酸分部的生產營運。同時，本集團的研發團隊將繼續竭盡全力降低生產成本，並積極尋找機會開發與本集團現有產品組合互補的其他氨基酸產品，以應對不同類型動物的需要，提高本集團應付市場變化的靈活性及能力。

玉米甜味劑

(銷售額：355,600,000 港元(2020年：228,900,000 港元))
(毛利：13,600,000 港元(2020年：25,500,000 港元))

玉米甜味劑分部包含玉米糖漿及固態玉米糖漿，並由大成糖業經營。

於本期間，由於中國的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漸趨穩定，各下游行業緩慢復甦，玉米甜味劑的銷量增長約20.3%至約89,000公噸(2020年：74,000公噸)。糖價上升亦推動玉米甜味劑的平均售價於本期間有所增加。因此，玉米甜味劑分部的收益增加約55.4%至約355,600,000 港元(2020年：228,900,000 港元)。然而，玉米甜味劑售價的漲幅並未趕上原材料成本的漲幅。因此，玉米甜味劑分部於本期間的毛利及毛利率分別下降至約13,600,000 港元(2020年：25,500,000 港元)及3.8%(2020年：11.1%)。



生物化工醇

(銷售額：2,400,000港元(2020年：1,300,000港元))
(毛利：1,500,000港元(2020年：300,000港元))

生物化工醇分部包括生物化工醇產品，如酞醇類及樹脂醇、融雪產品、氫氣及液氮。本集團自2014年3月份起已暫停大部分生物化工醇的生產。於本期間，本集團繼續利用生物化工醇庫存生產及銷售少量融雪產品。

於本期間，生物化工醇分部收益上升84.6%至約2,400,000港元(2020年：1,300,000港元)，由於生物化工醇的期末存貨已於過往年度作出重大撥備，故生物化工醇分部錄得毛利約1,500,000港元(2020年：300,000港元)，毛利率為62.5%(2020年：23.1%)。

本集團自2014年3月以來已暫停液氮生產，自此並未進行任何銷售。

出口銷售

於本期間，出口銷售(全部為玉米甜味劑的銷售)佔本集團總收益2.0%(2020年：6.3%)。本期間本集團出口銷售約為7,300,000港元(2020年：30,5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減少約76.1%。該減幅主要是由於本集團大部分的生產設施暫停營運，加上大部分存貨已於本期間前耗用所致。因此，本期間並無錄得上游產品、氨基酸及生物化工醇的出口銷售(2020年：分別為22,100,000港元、5,400,000港元及零港元)。

其他收入及所得、經營支出、財務成本及所得稅開支

其他收入及所得

於本期間，本集團的其他收入及所得增加約4,273.8%至約1,386,500,000港元(2020年：31,700,000港元)，該增幅主要是由於因回購協議完成後確認一次性的債務重組收益約1,325,000,000港元所致。

銷售及分銷成本

於本期間，銷售及分銷成本下降約40.0%至約32,400,000港元(2020年：54,000,000港元)，佔本集團收益約9.0%(2020年：11.3%)。該減幅主要是由於銷量下降所致。

行政費用

於本期間，行政費用減少2.9%至約175,100,000港元(2020年：180,300,000港元)，佔本集團總收益的48.6%(2020年：37.6%)。該減幅主要是由於員工人數在本期內減少，導致薪金減少約15.8%至約31,500,000港元(2020年：37,400,000港元)所致。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其他支出

於本期間，其他支出減少23.8%至約289,300,000港元(2020年：379,600,000港元)。該減幅主要是由於於本期間解除就財務擔保合約相關的財務擔保責任，使擔保利息減少至約41,100,000港元(2020年：75,100,000港元)所致。

財務成本

於本期間，本集團的財務成本增加10.1%至約396,600,000港元(2020年：360,300,000港元)，該增幅主要是由於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利息增加至約253,800,000港元(2020年：217,900,000港元)所致。

所得稅開支

於本期間，由於本集團全部附屬公司錄得稅項虧損或估計應課稅溢利被以往年度結轉的稅務虧損所吸收，故於本期間並無產生所得稅開支(2020年：無)。

非控股股東應佔溢利(虧損)

於本期間，大成糖業錄得溢利約7,200,000港元(2020年：虧損：151,200,000港元)，致使非控股股東應佔溢利達約2,700,000港元(2020年：非控股股東應佔虧損：54,400,000港元)。

資本結構、財務資源與流動資金

資本結構

本集團的資本結構包括債務(主要包括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可換股債券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儲備(包括已發行普通股及各種儲備)。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每半年檢討本集團的資本成本及風險，以使本集團達致最優化的資本結構。

借貸淨值狀況

本集團於2021年6月30日的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總值減少約692,600,000港元至約7,417,000,000港元(2020年12月31日：8,109,600,000港元)，該減幅主要是由於在本期間完成回購協議所致。另一方面，於2021年6月30日的現金及銀行結餘及已抵押銀行存款減少約129,200,000港元至約54,000,000港元(2020年12月31日：183,200,000港元)。因此，借貸淨值減少至約7,363,000,000港元(2020年12月31日：7,926,400,000港元)。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的結構

於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的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約為7,417,000,000港元(2020年12月31日：8,109,600,000港元)，全部(2020年：全部)均以人民幣計值。



於2021年6月30日，須於一年內或按要求及須於第二至第五年悉數償還的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百分比分別約為97.5%及2.5%（2020年12月31日：97.7%及2.3%）。於2021年6月30日，金額約人民幣328,700,000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314,200,000元）的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按介乎年利率5.8%至13.6%（2020年12月31日：年利率7.0%至13.6%）的固定利率計息，年期為一年至三年。除此以外，本集團其餘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均按浮動利率計息。

可換股債券

於2015年10月現代農業產業投資有限公司（「現代農業」）認購股份及可換股債券（「原可換股債券認購事項」）完成後，本公司（其中包括）向現代農業發行本金總額為1,086,279,565港元的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其可於悉數轉換後可按每股0.23港元（須予調整）的初步轉換價轉換為4,722,954,631股本公司轉換股份。可換股債券是每年按0.01%的票面利率分季度支付，為期五年。根據原可換股債券認購事項的條款，可換股債券持有人有權於發行可換股債券日期後三個曆月之日後任何時間直至發行日期滿五週年之前7日（不包括該日）為止，將可換股債券的未償還本金金額全部或任何部分（以1,000,000港元及其完整倍數列值）轉換為本公司新股份，惟本公司股份的公眾持股量不得少於25%或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所規定的任何特定百分比。可換股債券於2020年10月15日（「到期日」）到期，而所有可換股債券於到期日尚未償還。

誠如本公司於2019年7月19日及2019年9月27日所公佈，本公司與滙港投資有限公司（「滙港」或「認購方」）訂立兩份認購協議，據此，認購方已有條件同意認購及本公司已有條件同意配發及發行合共1,279,799,672股新股份（「第一批認購股份」），認購價為每股第一批認購股份0.10港元（「第一次認購事項」），以及合共1,228,607,685股新股份（「第二批認購股份」），認購價為每股第二批認購股份0.1080港元（「第二次認購事項」）。因完成第一次認購事項及第二次認購事項，尚未償還的可換股債券的轉換價已於2020年4月29日完成第二次認購事項時根據可換股債券的條款及條件調整至每股0.21港元，而本公司於悉數轉換可換股債券後可發行的最高股份數目為5,172,759,833股。

於2020年9月25日，本公司與現代農業訂立一份補充協議，內容有關擬將到期日延長32個月至2023年6月15日（「延期」）。有關批准延期的決議案已於本公司在2020年11月30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投票表決的方式通過，延期亦已於同日生效。有關延期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9月25日的公告及日期為2020年11月5日之通函。

除上述的轉換價調整及延期外，可換股債券的其他條款及條件均維持不變。

於2021年6月30日，可換股債券分為負債部分及權益部分，分別為892,800,000港元及972,100,000港元（2020年12月31日：849,600,000港元及972,100,000港元），並於本期間計及實際估算利息43,100,000港元（2020年：32,700,000港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周轉日數、流動資金比率及資本負債比率

本集團一般授予長期客戶30至90日的信貸期。於本期間，由於上海廠區若干往績記錄良好的客戶獲授更長信貸期，應收貿易賬款周轉日數增加至約73日(2020年12月31日：58日)。同時，由於本集團於本期間一直與債權人就各方共同協定的還款計劃積極磋商，故本期間的應付貿易賬款周轉日數減少至約667日(2020年12月31日：685日)。由於大部分存貨已於暫停營運期間售出，存貨周轉日數微降至約67日(2020年12月31日：68日)。

於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分別維持於0.1(2020年12月31日：0.1)及0.1(2020年12月31日：0.1)。本集團於本期間錄得純利約506,300,000港元(2020年6月30日：淨虧損：902,800,000港元)，使本集團負債淨值改善至約5,570,900,000港元(2020年12月31日：6,017,100,000港元)。本集團按債務(即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總值)相對虧絀及債務總值(即股東虧絀、非控股權益及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總值的總和)計算的資本負債比率約為401.7%(2020年12月31日：387.5%)。為改善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本公司已採取多項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2所述的策略性措施。

主要投資

於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投資。除本報告「搬遷生產設施至興隆山廠區」一節所披露的搬遷計劃外，於本報告日期，本集團並無其他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除完成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10月9日、2020年1月15日、2020年5月15日及2021年6月23日的公告所披露關於長春市房屋徵收辦公室徵收本集團位於綠園區的物業之須予披露交易外，於本期間，並無涉及本公司之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或出售。

或然負債

於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資產抵押

於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4,963,977,000港元(2020年12月31日：5,249,504,000港元)的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以本集團金額分別為2,054,810,000港元(2020年12月31日：2,160,107,000港元)及143,201,000港元(2020年12月31日：117,193,000港元)的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以及金額為120,482,000港元(2020年12月31日：119,048,000港元)的出售資產應收款項作抵押擔保。



外匯風險

本集團大部分營運業務在中國進行，交易以人民幣結算，至於出口銷售（佔本集團收益約2.0%（2020年：6.3%））大部分以美元結算。本公司管理層一直密切監察本集團面對人民幣外匯波動的情況且認為短期內外幣波動並無面臨重大不利風險。因此，本集團現時不擬對沖其人民幣外匯波動的風險。不過，本集團會持續檢討經濟狀況、本集團業務分部的發展以及整體外匯風險組合，並會在日後有需要時考慮適用的對沖措施。

未來計劃及前景

為維持本集團的競爭力，本集團將透過內部研發竭力保持市場地位、多元化產品範圍並提高開發高增值產品及新應用的能力；對內，本集團將竭力落實債務重組計劃，以改善本集團的財務狀況，並引進策略投資者，組建商業聯盟，使集團可持續發展。

由於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將持續影響全球經濟及復甦步伐，預期2021年下半年的經營環境將會充滿挑戰。除此之外，高企的原料成本及市場競爭加劇將使本集團所經營的產品市場進一步受壓。

短期而言，企業將不得不在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持續存在的情況下尋找生存之道。本集團將繼續密切留意市場狀況以及本集團的財務狀況，並評估其各業務分部的可行性，以精簡業務及判斷在實際可行情況下盡快恢復本集團各附屬公司營運的最佳時機。本集團亦將把握將生產設施搬遷至興隆山廠區之機遇，重新調整產品組合及產能，以應對市場變化。同時，將透過持續研發活動提高營運效率，降低經營成本。

本集團的搬遷計劃將由本集團的內部資源、徵收土地補償金及透過與行業參與者進行合作撥支。本集團的現有技術知識應足以應付生產設施的搬遷。

長遠而言，本集團將繼續透過其品牌及以以客為本的精神，了解客戶不斷變化的需求及對產品的要求，以鞏固其市場地位，並持續投入研發以進一步改善成本效益及產品組合。為實現該目標，本集團的研發中心現正實施一系列產品研發項目。董事會將優化本集團資本開支的風險／回報決策，並在產能拓展方面採取審慎態度。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僱員人數及薪酬

於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於香港及中國共聘用約3,800名(2020年12月31日：4,000名)全職僱員。本集團注重人力資源與其成功之間的關係，並深知人力資源管理在日益動盪的環境中是競爭優勢的根源。本集團非常注重新員工的挑選及招募、在職培訓及對僱員的評估及獎勵，使僱員的表現與本集團的戰略緊密相連。本公司亦認同員工的貢獻，並致力保持具競爭力的薪酬福利和職業發展機會，以保留人才。薪酬福利包括按績效支付酌情花紅，符合業內慣例。本集團提供的員工福利包括強制性公積金、保險計劃及酌情花紅。

其他資料的披露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本期間的任何股息(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1年6月30日，概無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權證的權利

於本期間任何時間，本公司概無向任何董事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就任何董事而被視為擁有其股份及債權證權益的任何人士，授出可藉購入本公司的股份或債權證而獲益的權利，彼等亦概無行使任何該等權利；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亦概無參與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可於任何其他法團獲得該等權利。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

於2021年6月30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登記冊顯示，下列人士(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或淡倉：

於本公司普通股的好倉：

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備註	所持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概約百分比(d)
滙港	實益擁有人	(a)	2,508,407,357	28.16
現代農業	實益擁有人	(b)	8,308,269,029	93.27
吉林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於股份的抵押權益	(c)	1,749,858,609	19.64

其他資料的披露

備註：

- (a) 滙港由李政浩先生(「李先生」)及孫臻女士(「孫女士」)分別實益擁有50.0%及50.0%。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李先生及孫女士各自被視為於滙港擁有權益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 (b) (i) 現代農業所有已發行股本由現代農業產業投資控股有限公司(「現代農業控股」)持有，而該公司由吉林省現代農業產業投資基金(有限合夥)(「PRC LLP」)全資擁有。PRC LLP的唯一一般合夥人為吉林省現代農業產業基金有限公司(「GP」)。於本報告日期，PRC LLP投資資本中有60%由吉林省農業投資集團有限公司(「農投」)擁有。故此，因農投對PRC LLP之控制權關係，農投成為本公司之間接控股股東。農投由吉林省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吉林省國資委」)控制。現代農業、現代農業控股、PRC LLP、GP、農投及吉林省國資委各自被視為於本公司持有的權益中擁有權益。
- (ii) 現代農業持有本公司8,308,269,029股股份之中，5,172,759,833股股份為於悉數轉換可換股債券後可能向其發行的股份。因此，於2021年6月30日，現代農業為本公司3,135,509,196股股份的實益擁有人，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35.2%。於悉數轉換可換股債券後，現代農業將成為本公司8,308,269,029股股份的持有人，佔本公司根據可換股債券配發及發行轉換股份擴大後的已發行股本約59.0%。經獨立股東於2020年11月30日召開的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現代農業已取得公司收購、合併及股份回購守則(「收購守則」)規則26豁免註釋1項下的豁免，因此，現代農業於悉數轉換可換股債券後將不用根據收購守則規則26提出要約。
- (c) 吉林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為於本公司股份擁有抵押權益之人士。
- (d) 根據於2021年6月30日的8,907,405,717股已發行股份。

於2021年6月30日，概無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在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須予存置的登記冊中記錄的權益或淡倉。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本期間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及標準守則

董事會定期檢討本集團的企業管治指引及發展。就董事會所深知及確信，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於本期間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管守則」)所列明的所有守則條文。

本公司已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其條款不比標準守則所載的必守準則寬鬆，作為本公司有關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的操守守則。

其他資料的披露



經向各名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均已向本公司確認彼等於本期間一直遵守標準守則及本公司的操守守則所載的必守準則。

根據上市規則第 13.51B 條更新董事資料

獨立非執行董事伍國邦先生已辭任聯交所上市公司正乾金融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1152)的地區財務總監，自2021年6月23日起生效。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已遵照企管守則規定成立，以審閱及監察本集團的財務申報程序、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審核委員會現由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伍國邦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董洪霞女士及楊潔林先生組成。

審核委員會定期與本公司高級管理層、內部審計團隊及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召開會議，以考慮本公司的財務申報程序，以及內部監控、審核程序及風險管理的有效性。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本期間的中期業績，以及已就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政策與本公司的管理層商討。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由一名執行董事張子華先生以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伍國邦先生(薪酬委員會主席)及董洪霞女士組成。薪酬委員會的職責是(其中包括)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及架構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並不時參考董事會決議的公司目標及指標檢討及通過與表現掛鈎的酬金。薪酬委員會亦評估執行董事的表現及批准執行董事服務合約的條款。董事會已採納董事的薪酬政策，薪酬政策按其品格、資歷及能力並參考市場基準而釐定。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由一名執行董事張子華先生(提名委員會主席)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董洪霞女士及伍國邦先生組成。提名委員會的職責是(其中包括)釐定提名董事的政策，包括提名程序、提名委員會採納以挑選及推薦董事人選的程序及標準。提名委員會亦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並就擬對董事會作出的任何變動及就挑選提名個別人士出任董事提出建議，以及檢討本公司採納的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其他資料的披露

企業管治委員會

本公司企業管治委員會（「**企業管治委員會**」）由一名執行董事張子華先生以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伍國邦先生（企業管治委員會主席）及董洪霞女士組成。企業管治委員會的職責是（其中包括）釐定、制定及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並監察董事會及其委員會遵守其各自的職權範圍及企管守則的相關規定，或其他適用法例、法規、規則及守則的情況。

執行委員會

本公司執行委員會（「**執行委員會**」）由兩名執行董事劉樹航先生（執行委員會主席）及張子華先生組成。執行委員會的職責為（其中包括）代表本公司批准及訂立任何協議或文件或交易，及批准、執行及授權發行、刊發或寄發執行委員會認為就本公司正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以及日常管理及營運屬必要或適宜的所有相關文件。

執行委員會的職權及權限不得超出以下範圍：

- (a) 批准本公司的年度業績及中期業績；
- (b) 宣佈派發、建議派發或派發任何股息或其他分配；
- (c) 向本公司股東建議本公司清盤；
- (d) 批准任何在上市規則第 14 章所界定的須予披露交易、主要交易、非常重大收購事項或出售事項；
- (e) 批准任何根據上市規則第 14A 章所界定的關連交易；
- (f) 涉及本公司主要股東及／或董事利益衝突的事項；
- (g) 批准資本架構的任何變動建議，包括任何贖回於聯交所上市的本公司證券；
- (h) 批准有關更改本公司業務整體特點或性質的任何決定；
- (i) 上市規則所列須於全體董事會會議上批准的事宜；及
- (j) 由董事會不時對執行委員會引進的任何規例或決議案或限制。



有關回顧期間的補充資料

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暫停營運的最新資料

謹此提述暫停營運公告。由於於本期間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的持續影響、非洲豬瘟在中國多個生豬產區的爆發以及國內玉米價格的飆升，本集團的經營環境仍然充滿挑戰。儘管隨著中國市場的復甦，本集團各產品線的售價有所提高，但不足以抵銷原材料成本的漲幅。因此，本集團於本期間恢復營運在商業上仍然不可行。因此，本集團維持暫停該等附屬公司營運的策略，並將其資源集中於上海更高效的營運，以盡量減少現金流出並保留其財務資源。本集團管理層預期，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將持續一段較長時間，企業經營者必須適應疫情將帶來的變化。管理層認為，在短期內，基於當前玉米價格和下游用戶市場的復甦速度，繼續暫停低設施利用率的業務營運是本集團的最優方法。儘管如此，本集團將繼續密切監察市場狀況及本集團的財務狀況，並在可行範圍內尋求機會盡快局部恢復本集團的生產設施的營運。

搬遷生產設施至興隆山廠區

謹此提述本公司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報，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本集團將生產設施搬遷至興隆山廠區及徵收相關物業。

由於經濟環境充滿挑戰以及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的持續影響，鑒於市場情況不斷變化，本集團的原生產設施搬遷計劃已作出調整及若干搬遷項目已被擱置，有待取得資金及有利市況。而本集團將繼續評估不斷變化的市場狀況以及相關物業的徵收進度，以更新及更改搬遷計劃的可行性研究及提交(其中包括)相關政府部門審批。故此，經修訂的搬遷生產設施時間表更新如下：

生產設施所涉及產品	將搬遷相關生產設施的產能 (公噸/年)	生產設施搬遷的預期時間 (備註)
甲醇	165,000	待取得資金及有利市況
變性澱粉 — 食品級(階段一)	20,000	待取得資金及有利市況
變性澱粉(階段二)	60,000	待取得資金及有利市況
玉米油	63,000	2019年6月至2022年12月

其他資料的披露

生產設施所涉及產品	將搬遷相關生產設施的產能 (公噸/年)	生產設施搬遷的預期時間 (備註)
氨基酸(補充現時產品組合的 其他氨基酸種類, 產能較小)	20,000	待取得資金及有利市況

備註：搬遷生產設施的預期時間有待管理層不時考慮相關產品市場及取得(其中包括)相關政府部門對可行性研究的審批而作最終決定。因此，時間表或會變動，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以公告方式向其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提供最新消息。

根據上市規則第 13.19 條及第 13.21 條作出披露

違反貸款協議

- (1) 謹此提述本公司與大成糖業於 2018 年 9 月 21 日的聯合公告。根據由大成糖業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錦州大成食品發展有限公司(「**錦州大成**」)與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錦州港支行(「**貸款人**」)所訂立的一份貸款協議(「**貸款協議**」)，內容有關一筆於 2018 年 12 月到期的十二個月定期貸款(「**貸款**」)，錦州大成須達成若干財務契諾。倘錦州大成未能遵守該等財務契諾，貸款人有權(其中包括)宣佈貸款項下的尚未償還本金金額、應計利息及所有其他應付款項總值即時到期及應付。貸款由大成糖業擔保，且由大成糖業集團若干成員公司提供擔保及抵押以獲取貸款。錦州大成未能達成貸款協議項下之若干財務契諾。有關違反事項賦予貸款人(其中包括)宣佈貸款協議項下的尚未償還本金金額、應計利息及所有其他應付款項總值即時到期及應付之權利。此外，相關違反亦可觸發其他大成糖業集團所訂貸款協議的交叉違約條文。

於本報告日期，貸款協議項下若干財務契諾尚未達成，而錦州大成尚未取得貸款人就違反貸款協議授出的豁免，而於本報告日期，貸款協議項下之未償還本金金額約為人民幣 19,800,000 元。



- (2) 誠如本公司與大成糖業日期為2020年2月25日的聯合公告所披露，本集團未能償還(其中包括)本公司一家附屬公司與中國進出口銀行吉林省分行(「進出口銀行吉林分行」)所訂立的若干貸款協議項下之若干貸款，未償還本金金額合共約為人民幣648,000,000元連同相應未償還利息(「大成生化進出口銀行吉林分行貸款」)；以及本公司一家附屬公司與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吉林省分行(「建設銀行吉林分行」)、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長春西安大路支行(「長春建設銀行」)及中國進出口銀行(「進出口銀行」)所訂立的銀團貸款協議，其未償還本金金額合共約為人民幣1,800,000,000元連同相應未償還利息(「大成生化銀團貸款」)。

大成生化進出口銀行吉林分行貸款及大成生化銀團貸款項下本公司所擔保的最高責任金額分別約為人民幣648,000,000元及人民幣2,000,000,000元，連同貸款協議項下可能應計的所有利息、責任、費用及罰款。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亦已提供抵押品作為大成生化進出口銀行吉林分行貸款及大成生化銀團貸款的擔保。

於本報告日期，本集團尚未收到任何有關本集團未能償還大成生化進出口銀行吉林分行貸款及大成生化銀團貸款的豁免，而大成生化進出口銀行吉林分行貸款及大成生化銀團貸款項下未償還本金金額分別約為人民幣648,000,000元及人民幣1,800,000,000元。

- (3) 茲提述本公司及大成糖業日期為2020年5月4日之聯合公告。根據由大成糖業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錦州元成生化科技有限公司(「錦州元成」)與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錦州分行(「錦州建設銀行」)所訂立本金總額為人民幣189,900,000元(「元成建設銀行貸款」)的多份貸款協議(「元成建設銀行貸款協議」)，錦州元成須達成若干財務契諾，倘未能履行或遵守任何該等財務契諾，錦州建設銀行有權(其中包括)宣佈元成建設銀行貸款項下的尚未償還本金金額、應計利息及所有其他應付款項總額即時到期及需立即繳付。本公司、大成糖業及大成糖業若干附屬公司的共同擔保的最高負債為人民幣200,000,000元(即本金金額)，連同元成建設銀行貸款協議項下可能應計的所有利息、責任、費用及罰款。於本報告日期，元成建設銀行貸款協議項下的若干財務契諾尚未達成。有關違反事項賦予錦州建設銀行(其中包括)宣佈元成建設銀行貸款協議項下的尚未償還本金金額、應計利息及所有其他應付款項總額即時到期及需立即繳付之權利。此外，有關違反事項可能亦觸發由大成糖業集團訂立的其他貸款協議的交叉違約條款。於本報告日期，錦州元成尚未獲錦州建設銀行授出任何豁免，而元成建設銀行貸款協議項下的尚未償還本金金額為人民幣189,900,000元。

其他資料的披露

- (4) 謹此提述本公司與大成糖業於2020年12月23日的聯合公告，內容有關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分別與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農安縣支行（「**中國農業銀行農安支行**」）及長春建設銀行所訂立之若干貸款協議未償還本金金額總值分別為人民幣920,000,000元的貸款（不包括大成糖業集團的貸款）連同相應未償還利息（「**大成生化中國農業銀行貸款**」）及人民幣740,000,000元的貸款連同相應未償還利息（「**大成生化建設銀行貸款**」），該等貸款協議按照本集團及大成糖業集團的債務重組計劃變為即時到期，並須於2021年6月的到期日之前償還。於本報告日期，本集團尚未收到中國農業銀行農安支行及長春建設銀行的任何豁免，而大成生化中國農業銀行貸款及大成生化建設銀行貸款項下未償還本金金額分別約為人民幣920,000,000元及人民幣740,000,000元。本公司於大成生化中國農業銀行貸款項下的最高責任金額為人民幣1,660,000,000元，連同貸款協議項下可能應計的所有利息、責任、費用及罰款，而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亦已提供抵押品作為上述貸款協議的擔保。本公司於大成生化建設銀行貸款項下的最高責任金額則為人民幣1,000,000,000元。

同時，大成糖業一家附屬公司與中國農業銀行農安支行訂立的貸款協議項下未償還本金金額合共人民幣180,000,000元連同未償還利息（「**大成糖業中國農業銀行貸款**」）的定期貸款已按照本集團及大成糖業集團的債務重組計劃變為即時到期，並須於2021年6月到期日之前償還。於本報告日期，大成糖業集團未能償還上述本金金額約為人民幣180,000,000元的貸款，且尚未收到中國農業銀行農安支行的任何豁免。大成糖業所擔保的最高責任金額為人民幣250,000,000元，連同貸款協議項下可能應計的所有利息、責任、費用及罰款。大成糖業若干附屬公司亦已提供抵押品作為上述貸款協議的擔保。

此外，本集團及大成糖業集團未能償還上述貸款，亦可能會觸發本集團及大成糖業集團所訂立的其他貸款協議發生交叉違約。

誠如本公司及大成糖業日期為2020年12月23日之聯合公告所披露，中國信達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吉林省分公司（「**中國信達**」）分別與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吉林省分行（「**中國農業銀行吉林分行**」）及建設銀行吉林分行訂立轉讓協議。中國農業銀行吉林分行（代表中國農業銀行農安支行）及建設銀行吉林分行（代表長春建設銀行）已各自同意向中國信達出售，而中國信達已同意以約人民幣414,700,000元作代價購買（其中包括）本集團及大成糖業集團所結欠未償還本金金額總值約為人民幣1,400,000,000元的貸款及總值約為人民幣42,800,000元之未償還利息（「**中國農業銀行轉讓貸款**」）的所有權利及利益及以約人民幣583,600,000元作代價購買本集團所結欠未償還本金總值約為人民幣1,983,500,000元的貸款及總值約為人民幣128,500,000元之未償還利息（「**建設銀行轉讓貸款**」）的所有權利及利益。中國農業銀行轉讓貸款包括（其中包括）大成生化中國農業銀行貸款及大成糖業中國農業銀行貸款。建設銀行轉讓貸款包括（其中包括）大成生化中國建設銀行貸款及大成生化銀團貸款中長春建設銀行的部份。本公司將致力促使落實中國農業銀行轉讓貸款及建設銀行轉讓貸款之債務重組計劃的下一步，從而改善本集團的財務狀況。

其他資料的披露



- (5) 謹此提述本公司與大成糖業於2021年4月27日的聯合公告。哈爾濱大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哈爾濱大成」)(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未能償還哈爾濱大成與大興安嶺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興安嶺銀行」)所訂立之貸款協議(「哈爾濱大成大興安嶺銀行貸款協議」)項下的定期貸款，其未償還本金金額為人民幣50,000,000元，連同未償還利息(「大興安嶺貸款」)。哈爾濱大成已就大興安嶺貸款提供了抵押品。於本報告日期，哈爾濱大成大興安嶺銀行貸款協議項下的尚未償還本金金額為人民幣50,000,000元。

此外，錦州元成未能償還錦州元成與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錦州港支行(「中國銀行錦州支行」)所訂立之貸款協議(「中國銀行錦州支行貸款協議」)項下的定期貸款，其未償還本金金額為人民幣30,000,000元，連同未償還利息(「中國銀行錦州支行貸款」)。大成糖業集團所擔保的最高責任金額為人民幣36,800,000元(即本金金額)，連同中國銀行錦州支行貸款協議項下可能應計的所有利息、責任、費用及罰款。此外，相關違反亦可能觸發其他大成糖業集團所訂立的貸款協議的交叉違約條文。於本報告日期，中國銀行錦州支行貸款協議項下的尚未償還本金金額為人民幣30,000,000元。

於本報告日期，哈爾濱大成及錦州元成分別尚未就未能償還大興安嶺貸款及中國銀行錦州支行貸款收到大興安嶺銀行及中國銀行錦州支行的豁免。

於回顧期間後之重要事項

截至本報告日期，本期間末後概無發生重要事項。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20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收益	4	359,925	479,135
銷售成本		(344,753)	(438,231)
毛利		15,172	40,904
其他收入及所得	4	1,386,529	31,749
銷售及分銷成本		(32,438)	(54,049)
行政費用		(175,093)	(180,253)
其他支出		(289,286)	(379,593)
應佔一家合營公司虧損		(2,004)	(1,270)
財務成本	5	(396,605)	(360,331)
除稅前溢利(虧損)	6	506,275	(902,843)
所得稅開支	7	—	—
本期間溢利(虧損)		506,275	(902,843)
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已經或於其後或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香港境外業務財務報表的匯兌差額		(60,050)	45,286
本期間全面收益(虧損)總值		446,225	(857,557)
應佔溢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503,605	(848,412)
非控股權益		2,670	(54,431)
		506,275	(902,843)
應佔全面收益(虧損)總值：			
本公司擁有人		444,842	(805,111)
非控股權益		1,383	(52,446)
		446,225	(857,557)
每股盈利(虧損)	8		
基本		5.7港仙	(10.5)港仙
攤薄		3.9港仙	(10.5)港仙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1年6月30日



	附註	2021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20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5,692,871	5,797,334
使用權資產		509,630	511,082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已付按金		1,211	45,208
無形資產		3,751	3,751
於一家聯營公司的權益		—	—
於一家合營公司的權益		—	2,004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投資		208	208
		6,207,671	6,359,587
流動資產			
存貨		127,630	143,367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	11	144,285	134,766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2	405,145	780,677
已抵押銀行存款		2,834	29,874
現金及銀行結餘		51,177	153,323
		731,071	1,242,007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	13	1,182,008	1,357,95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項目	14	2,679,626	2,962,845
應付一家聯營公司款項	18(ii)	1,326	1,410
應付一家合營公司款項	18(ii)	996	4,719
應付稅項		105,909	105,569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7,232,712	7,925,118
租賃負債		2,199	2,188
		11,204,776	12,359,808
流動負債淨值		(10,473,705)	(11,117,801)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4,266,034)	(4,758,214)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1年6月30日

	附註	2021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20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184,337	184,524
租賃負債		3,281	—
遞延收入		118,272	120,839
遞延稅項負債		106,165	103,877
可換股債券		892,761	849,621
		1,304,816	1,258,861
負債淨值			
		(5,570,850)	(6,017,075)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5	890,741	890,741
儲備		(6,307,044)	(6,751,886)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絀			
非控股權益		(5,416,303)	(5,861,145)
		(154,547)	(155,930)
虧絀總值			
		(5,570,850)	(6,017,075)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物業重估 儲備 千港元	可換股債券 儲備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法定公積金 千港元	外匯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總值 千港元
於2021年1月1日	890,741	2,849,298	875,804	972,056	15,677	113,808	1,781,506	(13,360,035)	(5,861,145)	(155,930)	(6,017,075)
本期間溢利	-	-	-	-	-	-	-	503,605	503,605	2,670	506,275
本期間其他全面虧損	-	-	-	-	-	-	(58,763)	-	(58,763)	(1,287)	(60,050)
本期間全面(虧損)收益總值	-	-	-	-	-	-	(58,763)	503,605	444,842	1,383	446,225
於2021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890,741	2,849,298	875,804	972,056	15,677	113,808	1,722,743	(12,856,430)	(5,416,303)	(154,547)	(5,570,85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物業重估 儲備 千港元	可換股債券 儲備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法定公積金 千港元	外匯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總值 千港元
於2020年1月1日	767,880	2,839,469	898,575	290,585	15,677	114,034	2,127,173	(11,251,258)	(4,197,865)	(148,126)	(4,345,991)
本期間虧損	-	-	-	-	-	-	-	(848,412)	(848,412)	(54,431)	(902,843)
本期間其他全面收益	-	-	-	-	-	-	43,301	-	43,301	1,985	45,286
本期間全面收益(虧損)總值	-	-	-	-	-	-	43,301	(848,412)	(805,111)	(52,446)	(857,557)
與擁有人之間的交易： 出資及分派											
發行股本	122,861	9,829	-	-	-	-	-	-	132,690	-	132,690
與擁有人之間的交易總值	122,861	9,829	-	-	-	-	-	-	132,690	-	132,690
於2020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890,741	2,849,298	898,575	290,585	15,677	114,034	2,170,474	(12,099,670)	(4,870,286)	(200,572)	(5,070,858)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20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營業務現金流量		
除稅前溢利(虧損)	506,275	(902,843)
下列項目已作調整：		
財務成本	396,605	360,331
銀行利息收入	(140)	(250)
債務重組收益	(1,325,031)	—
折舊		
— 物業、廠房及設備	192,462	212,537
— 使用權資產	12,663	12,372
遞延收入攤銷	(4,708)	(3,41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	(1)	—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已付按金(減值撥回)減值	(8,799)	16,205
存貨撇減撥回，淨值	(8,447)	(2,086)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減值，淨值	2,243	20,966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回)減值，淨值	(11,273)	12,447
應佔一家合營公司虧損	2,004	1,270
豁免應付款項	—	(810)
營運資金的變動：		
存貨	25,911	220,953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	(10,137)	144,565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7,104)	33,391
已抵押銀行存款	27,397	(3,524)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	(192,311)	(229,92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項目	(81,811)	106,809
應付一家聯營公司款項	(101)	(229)
應付一家合營公司款項	(3,780)	(1,426)
經營業務所用的現金	(488,083)	(2,664)
已收利息	140	250
已付所得稅	—	(341)
經營業務所用的現金淨值	(487,943)	(2,755)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20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19,793)	(9,73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所得款項	53	—
帝豪徵收的已收補償	413,236	—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的現金淨值	393,496	(9,735)
融資活動現金流量		
發行股份	—	132,690
新借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323,494	65,494
償還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304,819)	(117,670)
償還租賃負債	(2,007)	(1,920)
已付利息	(27,076)	(56,072)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的現金淨值	(10,408)	22,522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減少)增加淨值	(104,855)	10,032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53,323	79,509
外幣匯率變化的影響，淨值	2,709	(2,729)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51,177	86,812

1. 公司資料

大成生化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於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期間」)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於2021年8月27日獲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通過決議案授權刊發。

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1961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的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九龍紅磡紅鸞道18號祥祺中心A座10樓1002室。本集團主要從事生產及銷售玉米提煉產品及以玉米為原料的生化產品。本集團於本期間的主要業務性質概無重大變化。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2.1 編製基準

於本期間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6的適用披露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不包括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規定的所有資料及披露事項，並應與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2.2 持續經營

本集團於本期間錄得溢利約506,300,000港元(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虧損約902,800,000港元)，於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錄得流動負債淨值約10,473,700,000港元(2020年12月31日：約11,117,800,000港元)及負債淨值約5,570,900,000港元(2020年12月31日：約6,017,100,000港元)。有關該等情況的重大不明朗因素可能對本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構成重大疑問，因此本集團可能無法於一般業務過程中變現其資產及償付其負債。有鑒於此，並根據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嚴格審閱管理層狀況後的建議，本公司管理層已採取下列步驟以改善本集團的財務狀況：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續)

2.2 持續經營(續)

(a) 就本集團債務重組計劃與銀行及債權人積極磋商，以改善本集團財務狀況

誠如本公司及大成糖業控股有限公司(「大成糖業」，連同其附屬公司合稱「大成糖業集團」)於2020年12月23日所公告，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吉林省分行(「中國農業銀行吉林分行」)及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吉林省分行(「建設銀行吉林分行」)宣佈彼等已各自與中國信達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吉林省分公司(「中國信達」)達成轉讓協議，以轉讓若干貸款的全部權利及利益。中國農業銀行吉林分行已向中國信達轉讓(其中包括)本集團及大成糖業集團所結欠未償還本金金額總值約為人民幣1,400,000,000元的貸款及總值約為人民幣42,800,000元之未償還利息(「中國農業銀行轉讓貸款」)的全部權利及利益，代價約為人民幣414,700,000元；及建設銀行吉林分行已向中國信達轉讓本集團所結欠未償還本金金額總值約為人民幣1,983,500,000元的貸款及總值約為人民幣128,500,000元之未償還利息(「建設銀行轉讓貸款」)的全部權利及利益，代價約為人民幣583,600,000元。

此外，誠如本公司及大成糖業於2021年3月26日發佈的聯合公告所披露，本集團、大成糖業集團及長春大金倉玉米收儲有限公司(「大金倉」)(統稱為「中國銀行債務人」)已各自與長春潤德投資集團有限公司(「長春潤德」)簽訂回購協議(各自及統稱為「回購協議」)，據此，長春潤德已同意向各中國銀行債務人出售，而各中國銀行債務人已同意購回彼等各自於欠付長春潤德的貸款(其中包括大成糖業集團金額約人民幣198,600,000元的貸款連同未償還利息(「大成糖業債務」)，本集團(不包括大成糖業集團)金額約人民幣1,300,000,000元的貸款連同未償還利息(「大成生化債務」)及由本集團及大成糖業集團若干附屬公司(統稱為「擔保人附屬公司」)所擔保的大金倉債務，其本金金額約為人民幣2,490,000,000元連同未償還利息(「大金倉債務」)中的部分之全部權利及利益。回購協議已於2021年3月31日完成。於回購協議完成後，擔保人附屬公司就有關大金倉債務的財務擔保合約(「財務擔保合約」)之所有義務已獲解除。有關回購協議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與大成糖業日期為2021年3月26日及2021年3月31日的聯合公告。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續)

2.2 持續經營(續)

(a) 就本集團債務重組計劃與銀行及債權人積極磋商，以改善本集團財務狀況(續)

由於上文所載之回購協議完成以及大成生化債務、大成糖業債務及大金倉債務得以解除，本集團及大成糖業集團合共錄得一次性的債務重組收益約1,325,000,000港元，即應付長春潤德的代價與大成生化債務及大成糖業債務金額之間的差額，以及就根據財務擔保合約的財務擔保責任獲得解除而撥回應計擔保利息。因此，於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負債淨值改善至約5,570,900,000港元(2020年12月31日：6,017,100,000港元)。

本公司將致力推進中國農業銀行轉讓貸款及建設銀行轉讓貸款的債務重組計劃。現時預計中國農業銀行轉讓貸款及建設銀行轉讓貸款的債務重組計劃將在2021年年底前完成，惟須待獲得相關債權人及相關地方政府機構的內部批准。董事會預期，在上述債務重組計劃完成後，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將得到顯著改善。

(b) 徵收位於長春市綠園區的土地及樓宇

誠如本公司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報(「**2020年年報**」)所詳述，關於徵收本集團及大成糖業集團所擁有，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長春市綠園區的土地及樓宇(「**相關物業**」)，本集團及大成糖業集團已收到相關機構日期為2018年4月28日的正式文件，確認相關物業為中國棚戶區改造政策下重建目標物業的一部分，及於其後收到於2019年10月30日根據中國棚戶區改造政策而刊發的執行公告。

第一期徵收涉及大成糖業一間附屬公司所擁有物業(共佔地約149,249平方米，總樓面面積約67,000平方米)(「**帝豪徵收**」)。帝豪徵收已於2020年完成，且合共約人民幣443,000,000元的補償金已於本期間收取。有關帝豪徵收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及大成糖業日期為2020年8月24日及2020年9月30日的聯合公告。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續)

2.2 持續經營(續)

(b) 徵收位於長春市綠園區的土地及樓宇(續)

預期相關物業的其餘部份將根據有關政府政策，分階段由政府徵收。管理層預期，由本集團及大成糖業集團所擁有總面積不少於400,000平方米的其餘相關物業中的重大部分將於2021年年底前徵收。董事認為，自徵收相關物業的所得款項將有助於緩解本集團於停產期間的財務及現金流壓力。

(c) 監控本集團的經營現金流

本集團已採取多項措施應對因新型冠狀病毒肺炎(「**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等因素而引致的市場動盪，以盡量減少營運現金流出及確保財務資源。於本期間，本集團已暫停本集團大部分生產設施的生產營運，及將其資源整合到效率較高的分部。

(d) 來自間接主要股東的財務支持

本集團已取得吉林省農業投資集團有限公司(「**農投**」，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農投集團**」)日期為2021年3月30日的更新確認函，確認彼將於未來二十四個月繼續向本集團按持續經營基準提供財務支持。上述本集團所獲得的支持並無須以本集團的任何資產作抵押。

農投為國有企業，於2016年8月成立，其於2021年6月30日的未經審核資產淨值約為人民幣2,193,100,000元(2020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2,347,400,000元)，其負責整合吉林省農業板塊的國有投資。本公司管理層認為農投將能夠支持本集團的營運，以及為其於吉林省農業板塊的多項投資之間提供協同效應，並向本集團提供足夠及充足的財務支持。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續)

2.2 持續經營(續)

(e) 向本公司引進潛在投資者

於2019年8月20日及2020年4月29日認購股份完成後，本公司管理層繼續尋求與不同的行業參與者或投資者進行合作及潛在投資的機會，從而加強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業務組合。

編製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依據的持續經營假設的有效性，取決於本公司管理層採取上述措施的成果及事態的發展。董事建議透過上述步驟取得額外營運資金。經考慮上述步驟、內部資源、現有及預期可用銀行融資後，董事會(包括審核委員會)認為本集團將擁有足夠的營運資金以應付自2021年6月30日起至少十二個月的營運需要。因此，本集團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是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倘持續經營假設為不適用，則可能需要作出調整，以反映資產可能需要按現時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所記錄以外的金額變現。此外，本集團或須確認可能產生的額外負債，並將非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負債分別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續)

2.3 會計政策變動及披露

本期間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納的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全年財務報表所採納者一致，惟以下與本集團相關及自本期間開始生效的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除外。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4號、第7號、第9號及第16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 — 第二階段

本集團的會計政策及本期間和往年所呈報金額並未因採納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而產生重大變化。

3. 營運分部資料

就管理目的而言，本集團根據其產品及服務劃分業務單位，而四個(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四個)可呈報營運分部如下：

- (a) 上游產品分部從事玉米澱粉、蛋白粉、玉米油及其他玉米提煉產品的生產及銷售；
- (b) 氨基酸分部從事賴氨酸及蘇氨酸等以玉米為原料的生化產品的生產及銷售；
- (c) 玉米甜味劑分部從事葡萄糖漿、麥芽糖漿、高果糖漿及麥芽糊精等玉米甜味劑的生產及銷售；及
- (d) 生物化工醇分部從事生物化工醇、融雪產品、氫氣及液氨等以玉米為原料的生化產品的生產及銷售。

管理層為主要營運決策者，並就本集團的營運分部的業績進行獨立監察，以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作出決策。分部表現按可呈報的分部損益作出評估，為經調整除稅前損益的計量基準。經調整除稅前損益的計量方式與本集團除稅前損益貫徹一致，惟該計量並不包括財務成本及公司收入及開支。

分部間銷售及轉撥是參考當時向第三方進行銷售所用的現行售價進行交易。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3. 營運分部資料(續)

(a) 分部業績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上游產品 千港元	氨基酸 千港元	玉米甜味劑 千港元	生物化工醇 千港元	抵銷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收益來自：						
外界客戶	772	1,090	355,645	2,418	—	359,925
分部間	579	759	—	616	(1,954)	—
收益	1,351	1,849	355,645	3,034	(1,954)	359,925
分部業績	(194,505)	(142,909)	(53,029)	(1,501)		(391,944)
銀行利息收入						140
未分配收入						16,018
未分配開支						(44,361)
應佔一家合營公司虧損						(2,004)
債務重組收益						1,325,031
財務成本						(396,605)
除稅前溢利						506,275
所得稅開支						—
本期間溢利						506,275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上游產品 千港元	氨基酸 千港元	玉米甜味劑 千港元	生物化工醇 千港元	抵銷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收益來自：						
外界客戶	239,648	9,312	228,895	1,280	—	479,135
分部間	9,775	7,270	—	238	(17,283)	—
收益	249,423	16,582	228,895	1,518	(17,283)	479,135
分部業績	(279,736)	(180,248)	(42,370)	(10,981)		(513,335)
銀行利息收入						250
未分配收入						12,882
未分配開支						(41,039)
應佔一家合營公司虧損						(1,270)
財務成本						(360,331)
除稅前虧損						(902,843)
所得稅開支						—
本期間虧損						(902,843)



3. 營運分部資料(續)

(b) 地區資料

按客戶地點區分的收益資料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20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中國	352,591	448,657
亞洲、美洲及其他地區	7,334	30,478
	359,925	479,135

4. 收益、其他收入及所得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20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中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		
貨物銷售(a)	359,925	479,135
其他收入及所得		
遞延收入攤銷	4,708	3,418
銀行利息收入	140	250
銷售包裝物料及副產品產生的所得，淨值	599	563
政府補助(b)	1,038	3,432
債務重組收益(c)	1,325,031	—
存貨撇減撥回，淨值	8,447	—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回，淨值	11,273	—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已付按金的減值撥回	8,799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	1	—
豁免應付款項	—	810
分包收入	2,842	16,476
租金收入	1,080	—
其他	22,571	6,800
	1,386,529	31,749

備註：

- (a)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中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是按定額價格計算並於某一時點確認。
- (b) 政府補助指對給予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的獎勵，毋須遵守其他義務及條件。
- (c) 債務重組詳情載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2(a)。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5. 財務成本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20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銀行及其他借貸利息		253,776	217,880
貼現應收票據的財務成本		—	503
農投提供財務擔保的利息	18(i)	10,456	9,527
應付供應商款項的利息		89,195	99,605
可換股債券的估算利息		43,140	32,728
租賃負債利息		38	88
		396,605	360,331

6. 除稅前溢利(虧損)

本集團的除稅前溢利(虧損)已扣除(計入)：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20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僱員福利開支(不包括董事酬金)		
— 工資及薪金	114,419	122,273
— 退休金計劃供款(a)	38,762	29,386
	153,181	151,659
出售存貨成本(b)	344,253	435,058
折舊		
— 物業、廠房及設備	192,462	212,537
— 使用權資產	12,663	12,372
遞延收入攤銷	(4,708)	(3,418)
匯兌虧損，淨值	1,133	182
債務重組收益	(1,325,031)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	(1)	—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已付按金(減值撥回)		
減值	(8,799)	16,205
存貨撇減撥回，淨值(c)	(8,447)	(2,086)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減值，淨值	2,243	20,966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回)		
減值，淨值	(11,273)	12,447

備註：

- 於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中國政府因應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對在中國營運的若干附屬公司的退休金計劃供款准予扣減或豁免。
- 出售存貨的成本包括僱員福利開支、折舊及存貨撇減撥回，有關款項亦已按各收入及開支類別計入於上表個別披露之相關金額內。
- 存貨撇減撥回已計入其他收入及銷售成本中，金額分別為8,447,000港元及無(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及2,086,000港元)。



7. 所得稅開支

由於於本期間及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於香港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由於於本期間及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位於中國的所有附屬公司均產生稅項虧損或估計應課稅溢利已由結轉自以往年度的稅項虧損完全吸收，故並無就中國企業所得稅作出撥備。

8. 每股盈利(虧損)

本期間每股基本盈利是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期間溢利503,605,000港元(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848,412,000港元)，以及本期間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8,907,405,717(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8,104,085,308)股計算。

本期間每股攤薄盈利是根據本期間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546,745,000港元(按可換股債券的估算利息43,140,000港元調整)以及本期間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14,080,166,000股(按假設全數轉換可換股債券而調整)計算。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由於假設全數轉換可換股債券具有反攤薄影響，故每股攤薄虧損相等於每股基本虧損。

9. 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發本期間的任何股息(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

	2021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20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於1月1日	5,797,334	6,151,537
添置	19,793	31,069
出售	(52)	(17,544)
徵收	—	(144,085)
減值虧損	—	(124,883)
撤銷	—	(2,404)
折舊	(192,462)	(431,763)
匯兌調整	68,258	335,407
於6月30日/12月31日	5,692,871	5,797,334

11.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

	2021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20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	590,159	573,288
應收票據	—	595
虧損撥備	590,159 (445,874)	573,883 (439,117)
	144,285	134,766

本集團一般授予長期客戶的信貸期為30日至90日(2020年12月31日:30日至90日)。本集團嚴格監管其結欠的應收款項。本集團管理層亦會定期複核逾期結餘。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並不計息。於呈報期末，由於本集團的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總數中來自本集團最大客戶及五大客戶分別佔16.0%(2020年12月31日:7.6%)及60.4%(2020年12月31日:22.9%)，故本集團存在信貸集中風險。

於呈報期末，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按發票日期計算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1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20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一個月內	68,201	94,662
一至兩個月	36,527	23,275
兩至三個月	9,013	6,556
三至六個月	24,396	8,617
六個月以上	6,148	1,656
	144,285	134,766



12.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021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20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預付款項	35,157	32,809
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123,640	95,494
中國增值稅(「增值稅」)及其他應收稅項	104,036	103,441
出售資產應收款項(a)	142,312	140,617
帝豪徵收的應收款項	—	408,316
	405,145	780,677

備註：

- (a) 出售資產應收款項包括於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就出售建於一幅位於長春市綠園區地塊上的若干樓宇、機器及附屬設施而應收的餘下代價，於2021年6月30日的金額約為120,482,000港元(2020年12月31日：119,048,000港元)。

13.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

	2021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20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應付貿易賬款		
— 予第三方	889,003	991,094
— 予農投集團(a)	293,005	343,055
	1,182,008	1,334,149
應付票據	—	23,810
	1,182,008	1,357,959

備註：

- (a) 應付農投集團的貿易賬款並無抵押且於信貸期屆滿後按年利率7.2%至12.0%(2020年12月31日：年利率7.2%至12.0%)計息。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3.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續)

本集團一般獲供應商給予30日至90日(2020年12月31日:30日至90日)的信貸期。

於呈報期末,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按收到所購買貨品日期計算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1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20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一個月內	57,514	44,092
一至兩個月	4,064	19,021
兩至三個月	2,411	7,412
三個月以上	1,118,019	1,287,434
	1,182,008	1,357,959

1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項目

	附註	2021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20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僱員福利應計項目		460,157	416,656
購置機器的應付款項		127,768	126,825
預收款項		110,626	114,377
應付農投集團款項	18(ii)	583,574	713,766
應付增值稅及其他徵費		210,388	196,008
應計項目及其他債務人		1,187,113	1,395,213
		2,679,626	2,962,845

15. 股本

	2021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20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法定:		
20,000,000,000(2020年12月31日: 20,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普通股	2,000,000	2,000,000



15. 股本(續)

已發行及繳足：	2021年(未經審核)		2020年(經審核)	
	股份數目	千港元	股份數目	千港元
於1月1日	8,907,405,717	890,741	7,678,798,032	767,880
已發行的新股份	—	—	1,228,607,685	122,861
於6月30日／12月31日	8,907,405,717	890,741	8,907,405,717	890,741

16. 財務擔保合約

擔保人附屬公司共同就大金倉自2010年起獲授予的財務融資提供企業擔保，該等財務融資於2020年12月31日的最高金額為人民幣2,500,000,000元。因本公司管理層未能獲得充足及可靠的大金倉財務資料，故專業估值師無法完成估值。因此，並未於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就財務擔保合約確認財務擔保負債。

於本期間，擔保人附屬公司就財務擔保合約確認約41,100,000港元(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75,100,000港元)的利息，相關金額於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計入「其他支出」。

誠如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2(a)所述，在大金倉與長春潤德之間的回購協議的完成於2021年3月31日生效後，擔保人附屬公司就財務擔保合約項下的財務擔保責任已根據中國適用法律獲得解除。

17. 資本承擔

	2021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20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購買／建造物業、廠房及設備	579,987	574,576

18. 關連方交易

除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另行詳述的交易或資料外，於本期間內及於呈報期末本集團與關連方進行的交易／結餘如下：

(i) 與關連方的交易

關連方	交易性質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20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農投集團	採購玉米顆粒(b)	—	19,840
農投集團	銷售玉米澱粉及其他產品(c)	—	(14,597)
農投集團	應付款項的利息	58,643	94,042
農投集團	其他借貸的利息	4,941	7,976
農投	擔保費用	10,456	9,527

(ii) 與關連方的結餘

	2021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20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應付一家合營公司款項(a)	(996)	(4,719)
應付一家聯營公司款項(a)	(1,326)	(1,410)
應付農投集團貿易賬款(b)	(293,005)	(343,055)
應付農投集團其他賬款(d)	(583,574)	(713,766)
來自農投集團的其他借貸(e)	(61,627)	(60,893)

備註：

- 該等結餘為無抵押、不計息及並無固定還款期。
- 本集團向農投集團採購玉米顆粒。該等採購根據日期為2018年9月12日有關農投集團向本集團成員供應玉米顆粒的主供應協議進行。應付農投集團的貿易賬款為無抵押及於信貸期屆滿後按年利率7.2%至12.0%(2020年12月31日：按年利率7.2%至12.0%)計息。
- 本集團向農投集團出售玉米澱粉。該等銷售根據日期為2018年9月12日有關供應玉米澱粉及其他以玉米為原料的產品的銷售協議進行。
- 應付款項指農投附屬公司的預付款項為無抵押、按年利率7.2%至12.0%(2020年12月31日：按利率7.2%至12.0%)計息並須按要償還。
- 來自農投集團的其他借貸為無抵押、按年利率13.6%(2020年12月31日：13.6%)計息及須按要償還。



18. 關連方交易 (續)

(iii)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之酬金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20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短期僱員福利	3,152	2,709
退休金計劃供款	483	343
	3,635	3,052